认证收费管理规则

1. 目的与使用范围

为加强对认证组织认证收费的管理,规范认证收费行为,保护认证双方的利益,促进认证工作的发展,特制订本规则。

本规则适用于华亿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简称 HYC)所开展的认证服务收费。

2. 收费的基本原则

收费项目和标准按照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制订。 认证审核的工作量(人日数)根据申请认证组织的规模、认证领域数量和专业特性等按国际准则及国家主管部门有关要求确定。

3. 收费项目与标准

- 3.1 认证收费项目
- a) 申请费:初次认证、再认证、增加认证领域、变更认证范围等的申请费用:
 - b) 审核费: 初审、监督、再认证、特殊审核等审核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 c) 批准与注册费(含证书费): 初次认证、再认证、认证变更等的批准与注册费用,按不同认证领域分别收取;
 - d) 年金(含标志使用费)、更换证书费。
 - 3.2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单位:元(RMB)】			
序号		初审	监督	再认证	备注
1	申请费	1000	/	/	
2	审核费	2000 [~] 4000× 人日数	2000 [~] 4000× 人日数	2000 [~] 4000× 人日数	
3	审定与注册 费(含证书 费)	2000	/	2000	审核人日数按 国家规定执行
4	年金(含标志使用费)	/	2000	/	

注: 人日数是指认证审核所需的工作人天数(即审核员人数×工作天数)

4. 收费方式

- 4.1 申请费应在认证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内由认证申请组织支付给HYC。
- 4.2 初次认证、再认证的审核费的 50%应于认证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由 认证申请组织支付给 HYC,剩余部分的审核费应于现场审核前一次付清。
- 4.3 审定与注册费(含证书费)应在现场审核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由认证申请组织支付给 HYC, HYC 采取费到发证。
- 4.4 年金(含标志使用费):初次认证或再认证后,年金应与每次的监督审核费用一起支付。
- 4.5 监督审核费、单独扩大(或地址变更等等)审核费或因认证申请组织原因而需增加审核的,应于每次审核前的45日内一次支付。
 - 4.6 证书制作工本费等需在证书制作前5日内付清。

5. 审核人日数核算方法

5.1 单一领域管理体系认证

管理体系审核人日数与审核范围内的有效人数、审核类型(初审、监督、再 认证、特殊审核等)、业务范围类型和场所数量与类型等因素相关。人日数包括 文件评审、审核准备、现场审核和最终报告等时间;不包括路途时间。

5.2 多领域管理体系结合认证

对于多领域管理体系结合认证,审核人日数可在单一领域管理体系审核人日数之和的基础上适当减少,通常考虑管理体系领域数量并按实际发生的审核人日数计算。

5.3 增加认证领域审核

获证组织已经获得 HYC 某领域认证以后提出其它认证领域的申请,应按该领域的审核人日数计算费用。

5.4 扩大认证业务范围审核

获证组织在已取得的管理体系认证的领域扩大范围,根据实际发生的审核工作量计算。